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部分券商为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列代销机构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下列代销机构为南方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长江ETF、长江保护主题ETF,基金认购代码:517163)的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

从2021年11月2日起,投资者可前往下列代销机构办理南方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网下现金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下列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细情况:

编号	代销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s.ecitic.com
2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3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6 网址:www.gzs.com.cn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日